

项目编号：20846-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浙江鸿圣木业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蒋建峰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蒋建峰	组长	审核员	2025-NIEMS-1275138	29.11.03
A	蒋建峰	组长	审核员	2025-NIOHSMS-1275138	29.11.03
A	蒋建峰	组长	审核员	2025-NIQMS-1275138	29.11.03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曹泽冰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 GB/T45001-2020 / ISO45001 : 2018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劳动法、产品质量法、消防法、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T15036.1-2018《实木地板 第1部分：技术要求》

GB/T15036.2-2018《实木地板 第2部分：检验方法》



- GB/T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T 11982.1-2015《聚氯乙烯卷材地板 第1部分:非同质聚氯乙烯卷材地板》
GB/T 11982.2-2015《聚氯乙烯卷材地板 第2部分:同质聚氯乙烯卷材地板》
GB/T 18103-2013《实木复合地板》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1月20日上午至2025年11月21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1月22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运动木地板，pvc地板，强化复合地板销售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运动木地板，pvc地板，强化复合地板销售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Q:运动木地板，pvc地板，强化复合地板销售服务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塘南村河滨路 58 号-1（自主申报）

办公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塘南村河滨路 58 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塘南村河滨路 58 号

多场所地址：无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 轻微不符合项(0)项, 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年月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销售过程控制。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体系的运行, 员工稳定。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 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 可以运用, 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生产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 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 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行业整体下行, 市场竞争加剧。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一、质量目标:

① 产品交付合格率 $\geq 98\%$;

② 顾客满意率 $\geq 95\%$

二、环境目标: 遵守法律法规, 坚持以节约、高效、环保为核心的商业模式, 满足环境规定要求, 确保社会和相关方满意。

指标: 各类废弃物按规定处置率100%



三、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确保员工职业健康安全。

指标：重大安全事故为0。

2025年1月-9月的目标进行了考核，考核目标全部完成。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企业最高管理者为增强顾客满意，确保顾客和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得到满足，对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管理体系做出了承诺。建立和实施并初步形成了纠正、预防和持续改进机制。严格执行了体系文件规定要求，实现了企业方针和目标，达到了预期结果。

企业建立了较完善的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资金等资源确定和提供等渠道，能够确保满足建立、实施、保持、改进管理体系，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的实际需求。

企业在策划建立管理体系时较充分地识别了所需的过程，包括产品实现所需的过程，包括明确顾客及其规定用途和已知的预期用途所必需的要求、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组织附加的要求，对各种要求进行评审，确认可以满足要求，并传递到相关岗位。

企业明确了所提供产品的目标和要求、文件和资源的需求，所需的过程和产品监视与测量活动及接收准则，所需的记录表格等。

按照产品实现的流程，通过查阅记录、现场观察、与岗位人员面谈，表明在服务实现的策划，顾客要求的识别和评审、采购、销售和服务提供的控制、标识和可追溯性、顾客财产、产品防护、以及监视和测量设备的控制等能够按照规定准则正常运行，并保证提供产品符合规定的要求。

●公司销售服务只是对产品包装、型号、数量、材质单等进行检验，对服务质量进行检查、对顾客满意度进行调查，制定了对应表格。

按照与顾客签订的供货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GB 18568-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18102-2016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严格执行以上规定；

公司还制定了：《与顾客有关过程管理程序》、《顾客满意度监测管理程序》、《运行控制管理程序》、《外部提供产品、服务和过程控制程序》等程序和相关制度。

销售流程：业务洽谈→签订合同→备货→验货→出货→客户管理→持续改进

需确认过程：销售服务过程

该企业仓库为租赁仓库，提供租赁合同，销售员从采购合格供应商订货后，厂家直接发货，在规定时间内和指定地点，厂家会去给客户指导，调试，销售员及时跟进进度，随时向销售经理汇报情况。

●该公司产品按照国家标准、法律法规要求及顾客要求采购销售，与产品有关的要求主要体现在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另外，该公司确定并收集了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文件，将其中的相关要求作为与产品有关要求的补充。

●该公司签订的书面合同，由行政部、供销部组织相关部门与客户会签、网络交流的形式进行评审或直接进行投标，明确客户需求完成签订前合同评审工作，合同签订后即完成合同评审过程。

——顾客名称：台州四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时间：2025年6月20日

产品名称：专用运动地板；

合同明确了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产品要求等。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20日起。

——顾客名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时间：2025年9月，合同编号：SJZB-WZ-20250725761445。



产品名称：木地板、静电地板、PVC-01 地胶、PVC-03 地胶等。

合同明确了产品名称、规格参数、数量、合同价款、质量要求、供货时间及地点、交货与验收、双方职责等。

——顾客名称：湖州东辰体育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时间：2025 年 8 月 6 日

产品名称：实木复合地板、龙骨等。

●编制《外部提供产品、服务和过程控制程序》，规定了对选择评价和重新评审供方的方法。通过调查供方的质量保证能力如：具有营业登记、产品质量、质量保证能力、价格、交货、服务、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

●主要采购物资有：运动木地板，PVC 地板，强化地板、胶合板等。

●识别的外包过程：产品运输。

●查企业提供的供应商清单，共显示合格供应巴洛克木业（中山）有限公司、湖州南浔花果山木业有限公司、宁波恒圣木业有限公司、货拉拉平台、湖州德智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森茂悦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等，内容包括：原材料名称、供方名称、评价内容（营业执照、产品质量、产品价格、售后服务）、判定结果等。

——抽查湖州南浔花果山木业有限公司《供方评定记录表》，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提供产品：运动地板

由行政部、供销部参与评价，通过评价由总经理签字纳入合格供方。

——抽查巴洛克木业（中山）有限公司《供方评定记录表》，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提供产品：强化地板

由行政部、供销部参与评价，通过评价由总经理签字纳入合格供方。

——抽查南京朗士建材有限公司《供方评定记录表》，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提供产品：PVC 地板

由行政部、供销部参与评价，通过评价由总经理签字纳入合格供方。

——抽查货拉拉平台《供方评定记录表》，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提供产品：产品运输

由行政部、供销部参与评价，通过评价由总经理签字纳入合格供方。

●公司对供应商的管理和控制按照策划的要求开展。

●查看 2025 年 8 月 6 日与湖州南浔花果山木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的采购合同，标的名称：实木复合地板、PVC 地板、运动木地板、强化地板；合同规定了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时间、质量标准、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等要求。

●与负责人沟通确认，供销部负责产品的销售设计，供销部员工能力满足公司销售设计的需要，公司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运动木地板、PVC 地板，强化复合地板销售服务，均依据相关标准和顾客要求采购销售。有设计和开发的相关规定，近一年以来，公司没有新产品销售的研发活动，原销售模式发也无变更，一直按标准要求进行采购销售。

●查公司管理手册 8.3 条款，按新标准要求，规定了产品销售模式设计过程及相互作用，对设计开发过程进行了界定，明确了设计开发的流程为：策划-输入-控制-输出-更改。各过程要求符合标准要求。编制有设计和开发管理要求，内容符合要求。

●公司所销售的产品销售模式均早已定型，按照客户需求采购产品，不会私自对销售方式和客户要求进行调整，所销售的产品没有进行设计和开发相关工作，随着市场发展和顾客要求的不断变化，顾客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也不断变化，如顾客要求和市场需要开发新的销售产品时，公司按照策划的：设计和开发要求进行设计开发，确保产品的安全性、符合性、适用性。以应对顾客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并超越顾客期望。基本符合要求。

●与负责人沟通及经确认，公司产品的销售完全按照国家法定的程序、惯例和顾客的要求进行采购，且公司现在客户群基本固定，销售的产品类型也基本固定，暂时也没有增加新产品的销售计划，目前产品的销售的流程固定不变，无需策划新的营销方式，后期如果增加将按照标准要求，根据顾客的要求设计开发策划新的销售流程。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和开发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 意见该公司的《与顾客有关的过程控制程序》《运行控制管理程序》《销售管理制度》等管理、作业及检验文件对服务提供过程进行控制。

● 根据项目要求，供销部根据销售订单下达任务单，包括项目编号、服务内容、完成时限等。

● 依据客户订单进行采购销售，销售产品大部分由供应商直接发货至客户指定位置，部分产品由公司采买存放于仓库中。

● 供销部根据客户需求，与客户进行业务洽谈，明确合同要求。签订合同之后，依据合同要求，制定采购订单向供应商实施采购。

● 产品销售工艺流程图：业务洽谈→签订合同→备货→验货→出货→客户管理→持续改进

1. 编制的管理制度规定了服务提供特性和验收标准，合同的洽商、评定和签订，售后服务保证，客户投诉的处置以及销售人员的产品知识业务能力的要求。文件可以指导销售过程的进行。

2. 资源配置齐备，设施设备可以满足要求。

3. 查看销售合同都进行了评审，加盖了公司公章，参见 08.2。

4. 提供有产品检验记录表、发货单、产品合格证，参见 08.6。

5. 管理人员以及业务员、质检员都经过了培训，能力满足要求，无特种作业人员。

6. 抽查过程监视和测量情况，提供了服务过程记录及检验记录。对各工序等过程的监控记录予以控制。

7. 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规定了操作的步骤、方法、注意事项等，日常加强培训教育和指导，防止人为错误。

8. 所有的产品都必须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交付。供销部负责产品的检验和放行，产品经过检验合格后方可放行和交付，供销部负责产品交付和交付后活动的实施，并负责联系售后服务。发货前由供销部开具发货单，依据发货单发货，随货同行有产品合格证，公司负责联系货运交付到指定地点。售后服务由供销部业务员按照售后服务规范执行，去客户现场培训和演示产品的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项以及先售后服务等。

查企业销售发货记录，提供《工程施工主、辅材料发货跟踪单》，抽查如下：

发货时间：2025年9月10日，项目名称：庐山全民健身中心项目；项目地点：庐山全民健身中心项目项目部；产品：运动地板及辅料等，运输方式：直接供应商物流平台下单发货，运输至客户地址后由客户自行装卸。客户现场确认无误进行验收，未反馈异常。后续如施工过程中发现异常则依据销售合同提供换货、补发等售后服务。

发货时间：2025年8月10日，项目名称：温岭市横峰街道第二小学新建工程（宗文小学）；项目地点：浙江省温岭市横峰街道后洋村；产品：实木复合地板等，运输方式：直接供应商物流平台下单发货，运输至客户地址后由客户自行装卸。客户现场确认无误进行验收，未反馈异常。后续如施工过程中发现异常则依据销售合同提供换货、补发等售后服务。

发货时间：2025年6月1日，项目名称：杭州夫森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产品：强化地板、复合地板等，运输方式：直接供应商物流平台下单发货，运输至客户地址后由客户自行装卸。客户现场确认无误进行验收，未反馈异常。后续如施工过程中发现异常则依据销售合同提供换货、补发等售后服务。

● 组织确定了产品所要求的检验方法，按行业相关标准，客户要求实施产品验证，并制定了相应的检验规范。

公司采购运动木地板，pvc地板，强化复合地板会向供应商索取产品合格证或产品检测报告，交给公司客户，具体产品的外观、数量、规格等，由公司客户签收时进行确认，确认无误进行签字验收。

进货检验：

检验依据：公司制定的进货检验规程。入库前，通常采取验证供应商产品检测报告、供方产品规格尺寸、合格证和数量的方式，合格后方可入库。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对供方湖州南浔花果山木业有限公司的实木集成地板（指接板）进行了检测，检测机构：北京中教国体技术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编号：CEC2504-0360-1；签发时间：2025年4月26日；检测依据：GB/T 20239-2023《体育馆用木质地板》，对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表面耐磨、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静曲强度、弹性模量、侧拼抗剪强度等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未见不符合。

抽查供方大自然家居（中国）有限公司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编号：WT2025B03A00579；签发时间：2025年5月28日；检测机构：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检测依据：GB/T



11982.2-2015《聚氯乙烯卷材地板第2部分：同质聚乙烯卷材地板》；检测项目：耐磨性（体积损失）；检测结论：符合要求。

抽查供方浙江绍兴富得力木业有限公司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025D116；签发时间：2025年8月8日；检测机构：浙江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浙江省林产品质量检测站）；检测依据：GB/T 18103-2022《实木复合地板》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检测项目：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偏差、浸渍剥离、含水率、漆膜表面耐磨、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甲醛释放量等；检测结论：符合要求。

部分产品的销售直接由供应商发货至客户指定位置，产品发货前开具发货清单，发货人员核对发货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外观质量状况，并与合同订单一一核对，无误后准许发货，客户验收合格后进行验收确认。

●抽查过程监视和测量情况，提供了服务过程记录及检验记录。对各工序等过程的监控记录予以控制。

查2025年4月5日《销售人员评估考核表》，抽查对张顺利的评估记录，考核项目包括：敬业精神、服务沟通技巧情况、年服务指标完成情况、顾客投诉、员工违纪、工作效率、服务质量、培训效果、专业知识、社会才能、遵守纪律、实干精神等。考核未见不合格项。审批：王红利。

查2025年10月10日《销售服务检查记录》，检查人员：丁盛、王红利；检查内容：客户沟通、供货方沟通、文件记录、收发货、售后及技术服务等，未见不合格项。

通过上述记录了解到，组织对产品实现的各过程进行了有效的监视测量，产品必须经检验合格才能交付，确保能满足顾客对产品的质量要求。

●组织根据手册第6.1.2条款，《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管理程序》、《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控制措施管理程序》要求，由行政部负责指导各部门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调查、评价、汇总、登记、审定及更新，各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行政部负责汇总整理。

●查看组织《环境因素调查评价表》，组织在办公区、厂区仓库、车间等场所，按照活动过程调查、识别和确定了环境因素及其环境影响，销售过程中能结合生命周期观点，从原材料的采购和销售、产品运输、产品分配与销售以及产品的最终处理的全部生命过程中可以涉及的环节进行识别；供方包括相关方影响等，各部门参与识别评价。对环境因素的正常、异常、紧急状态进行评价，对应责任部门明确，有相应的保存期限，责任人和制定日期，基本满足环境因素识别、确定和保持要求。

●涉及的环境因素有外来人员的控制、生活污水排放、日光灯管废弃、电器设施漏电、水管破裂、火灾、设备噪声、销售过程固废、办公纸消耗、水电消耗、固体废弃物、打印机硒鼓、墨盒废弃等。

经评价供销部的重要环境因素为：日常办公过程中固体废弃物排放、火灾事故的发生、能源消耗。

●主要控制措施：生活垃圾分类存放、办公固废交耗材供应公司，垃圾由环卫部门拉走，加强日常培训，日常检查，配备消防器材等措施。

重要环境因素识别、评价与实际吻合，控制措施基本能够满足控制要求。

●查《职业健康安全危险源调查评价表》，分办公、销售区域各种作业包括检验作业等，能考虑常规非常规各种活动，考虑各个作业活动过程，电器使用、文件复印、销售各工序、工作、驾驶、仓库产品堆放、运输、相关方、设备维修等。

●识别的危险源主要有：饮水具不卫生、复印机废粉的排放、地上有积水、电路老化、触电、火灾、电磁辐射、砸伤、交通工伤事故、传染病。未按规定穿戴劳保用品、未按设备安全操作规程操作、物料未固定好、电箱无门、非电工作业、未采取消音、吸音措施、机械无防护装置或防护装置有缺陷、消防器材过期、消防通道占用、职业病伤害、防护物资不足、人员防护距离不够、人员密切接触造成的传染病等。基本符合要求。

●经评价，重大危险源：触电事故、火灾事故、交通事故。

●主要控制措施：危险源控制执行管理方案、配备消防器材、日常检查、日常培训教育等运行控制措施等。

●公司通过电话、走访等形式，接受顾客反馈，了解顾客满意度信息，发放调查表对顾客满意度进行定量测量。调查项目包括：产品质量水平、产品交付能力、售后服务质量、产品总体价格等。

提供《客户满意度调查统计报告》，编制日期：2025年10月10日，顾客满意度评分为97分，满足要求。



●有《合规性评价管理程序》《文件控制/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控制程序》等，

●提供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要求清单，主要有质量法、安全销售法、环境保护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劳动法、消防法、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固体废物环境防治法、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定、《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相关产品标准

●获取方式：网上查录或购买，经查阅为现行有效版本。

●查《法律法规合规性评价报告》，评价内容包括：活动场所/产品/服务、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现有控制措施、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对应条款、符合性评价等。

评价了相关的法律法规，涉及火灾、固废排放、资源消耗、机械伤害、触电等。

评价结果：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文件进行控制、检查，能够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合规性评价符合要求。

●组织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控制如下：

■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

■办公过程使用的电器如：空调、电脑、灯具均符合安全设计要求，使用过程中注意安全，预防触电，工作时间平均每天8小时；

■劳保用品按要求由行政部负责发放，主要劳保用品为：线手套、护目镜、口罩等；

■公司办公产生的废硒鼓、废墨盒由供应方公司回收；

■公司为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提供了缴纳保险的证据。

■员工宿舍生活垃圾、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由小区物业统一管控，部分员工自己准备食物。

■办公区固废：现在分类集中存放，及时处理，防止意外火灾。

■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

■现场查看办公区域配备有符合要求的灭火器等，行政部设备、电器状态良好，无安全隐患。

■摔倒：地面及时清理和清洁。

■安全用电：不随便拉电线，不随便使用大功率电器；

■消防：消防栓、灭火器（干粉）：定期检查；及时更换；查3楼办公室灭火器10月份未点检，与企业沟通。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在内部任命了内审员，组织内审员进行了赋能培训，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了内部审核（2025年9月28日）和管理评审（2025年10月15日），内部审核记录内容完整，有参与人员手签，能够证明组织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基本完整性。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D)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公司制定并执行了《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文件对不合格品的控制方法作出了规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在产品进货检验中出现的不合格进行退货处理，在产品交付后出现不合格可进行换货或退货处理。



目前为止尚未发生不合格情况，组织的不合格品控制基本有效。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运输等的要求及变更。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 2) 组织机构：/
- 3) 管理体系：/
- 4) 资源配置：/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 7) 外部环境：/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 9) 联系方式：/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经审核确认，上次审核提出的不符合项已按照要求整改完毕，验证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主要在招投标中使用，审核期间发现，组织无相关误导性和错误性使用认证证书及标志等违规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浙江鸿圣木业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蒋建峰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